

**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School of Life Sciences Fudan University

首页

院系概况

师资队伍

人才培养

科学研究

党建思政

校友之家



## 生命科学学院关于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工作办法

发布者：钱晓茵 发布时间：2022-09-14 浏览次数：2940

根据学校下发的《复旦大学2023年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为做好我院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包括推荐免试硕士生和直接攻博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的推荐工作，确保推免生选拔质量，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 一、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成员包含党政领导、分管纪检工作的班子成员、专家、辅导员等共7人，具体名单如下：

杨继、卢大儒、余文博、薛磊、孙璘（纪检委员）、宋艺、朱震宇

### 二、推免生推荐名额

生命科学学院2023届推免生推荐名额共44人。

### 三、推免生推荐报名条件

凡思想品德表现良好，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学业成绩优秀，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在2+X培养方案中选择“专业进阶路径”（含“荣誉路径”），达到以下基本条件的2023届本科毕业班学生，均可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本条例以2019级2+X培养方案为基准制定，其中“专业教育课程”对应非2+X培养方案中“大类基础课”+“专业必修课”，如有

其他未明事项，以推免遴选工作小组解释为准。

1.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不良记录。
2. 普通本科生已获得不少于125学分，港澳台侨学生已获得不少于105学分，与国外大学2+2联合培养的本科学生在复旦大学已获得不少于80学分。
3. 除参军返校生外，其他学生应修读通过“2+X”培养方案中“专业教育课程”组中除“毕业论文（上）”和“毕业论文（下）”以外的全部课程（含大类基础和专业核心）。未修读或未通过超过3门（含3门）者不能获得推免资格；未修读或未通过少于3门者，未修读或未通过课程以0绩点参与平均绩点和专业绩点计算（门数按课程代码计算，每个课程代码记为1门）。
4. 学生所有课程的平均绩点原则上不低于2.0。
5. 英语成绩应达到或超过复旦大学英语水平测试D，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成绩425分，托福成绩59分，雅思成绩5.5分之一。
6. 推免生推荐工作启动时，正在境外交流学习或部队服役的本科毕业班学生，也可申请参加推荐报名和选拔。正在接受纪律处分，处分尚未到期解除的学生，不得申请参加推荐报名和遴选。

#### 四、推免生遴选推荐规则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注重对申请人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察。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2. 突出考查学生一贯学业表现。对于符合要求的申请人，以申请人本科阶段所有已修课程的平均绩点作为其学业综合成绩（如未修满要求的“专业教育课程”，缺修课程以0绩点参与平均绩点计算，见“三-3条”），先按《复旦大学推免生遴选学业综合成绩折算表》折算为百分制“学业综合成绩”，再按70%权重计入遴选总成绩（百分制）。

3. 引导学生全面发展。综合考量申请人科研成果、学科竞赛、综合发展潜力、参军入伍服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符合学生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的因素，作为“加分项目成绩”，计入遴选总成绩。相关规则如下：

（1）拥有优秀的科研成果。申请人本科阶段积极参加学术研究，表现出优秀的学术发展潜力，在最新版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三区及以上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发表与学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其中发表三区论文加2/n分，二区论文加4/n分，一区论文加5/n分（n为共同第一作者人数）。申请人与直系亲属合作的成果仅做参考，不计分。

申请人参加全国及以上级别学术会议做会议报告，经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定，大会报告最多加2分，分组报告最多加0.5分。

本项总加分值不超过5分。

（2）参加学术竞赛（活动）表现优异。

申请人本科阶段作为唯一队员或主力队员参加全国及以上学科竞赛获得第1、2、3等奖项最多可分别加5、4、3分，省级学科竞赛第1、2等级分别等同全国竞赛第2、3等级。如团队包含多名主力队员，每团队最多不超过5名主力队员可获得加分（主力队员认定需参赛队伍所有成员书面确认，团队队长无论是否申请推免，必须为主力队员之一）。其中，大学生生命竞赛（科学探究类）所有主力队员按人数平均分配加分；大学生生命竞赛（创新创业类）由团队指导教师签名确认每名主力队员贡献比例（排名靠后成员贡献率不得超过排名在前成员）；iGEM大赛全球前三、单项奖和金奖分别相当于全国竞赛第1、2、3等级，由团队指导教师签名确认每名主力队员贡献比例。同一团队（个人）在同一赛事中获得多个奖项只计最高等级奖项，不重复计算。除上述3项赛事外的其他学科竞赛，由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认定是否为可获加分赛事。同一申请人参加多项竞赛，仅计其中最高加分项竞赛，各项竞赛加分不累计。

高水平运动员本科阶段获得过全国大学生体育比赛前八名、上海市高校体育比赛前二名及以上运动成绩者，可获最多8分，世界冠军可获最多12分。本项得分需经体育教学部、武装部（射击运动员）推荐，推荐人数原则上不超过8人。

申请人本科阶段积极参加学校六大艺术社团（学生合唱团、学生民乐团、学生舞蹈团、学生管乐团、学生弦乐团、复旦剧社）排练、演出及比赛等相关活动，且在全国或上海市高水平赛事活动中为学校做出过突出贡献者，可获最多8分。本项得分需经艺术教育中心推荐，推荐人数原则上不超过6人。

上述各竞赛指标得分不重复计算。

(3) 综合发展潜力。加强对申请人本科阶段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和潜力的多元评价。综合品德表现、主干课程学习表现、科研潜能等未纳入其他各加分项目中的代表性学术成果，制定如下综合发展潜力评定标准：

专业绩点评分：专业绩点=“专业教育课程”（除毕业论文外）绩点（缺修的“专业教育课程”以0绩点参与专业绩点计算）。全部申请人按专业绩点排名，第1-5名加3分，第6-10名加2.5分；第11-15名加2分；第16-20名加1.5分；第21-25名加1分；第26-30名加0.5分。

鼓励学生修读荣誉课程，修读并获得学分的本院荣誉项目认定的荣誉课程，每门加0.1分，最多可加0.5分。

鼓励学生参加各类科创项目，作为主持人申请获批筹政、望道、登辉、曦源、攀登学者、DreamLab项目，加0.1分，结题通过的再加0.4。其他科创项目由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定是否符合加分标准。同一申请人参与多个项目，只计其中一项。

(4) 参军入伍服役表现良好。申请人本科阶段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服役期间思想、工作等各方面表现良好，未受任何处分，圆满履行兵役义务者，可获最多12分，立功受奖者可获最多15分。本项得分需经武装部推荐。

(5) 参加志愿服务表现突出。申请人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且申报本校“人才工程”预备队（一期）或本校研究生支教团，获校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推荐者，可获最多10分。

(6) 完成国际组织实习任务。申请人在本科阶段圆满完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认可的国际组织（以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网站 <https://gj.ncss.cn/gjzzjs.html> 发布的信息为准）实习任务，根据实习期长短及实习成果评估，经学院学工组推荐，学校核定，可获最多3分。

4.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经综合评定报名学生遴选总成绩（学业综合成绩+加分项目成绩），在学校下达的推荐名额范围内按学院依报名学生遴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遴选总成绩原则上应不低于55分，确定拟推荐名单。遴选时如遇遴选总成绩（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同分，按学生修读专业核心教育课程、大类基础课程成绩绩点高低排定推荐次序。

## 五、遴选推荐程序和时间安排

1. 公布学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工作办法。

2. 9月14日10:00-9月16日10:00，符合学院推免生推荐报名条件的毕业班学生登录复旦大学网上办事服务大厅（<http://ehall.fudan.edu.cn>），搜索“直研推免”，进行推免生推荐资格申请报名。

9月16日上午11:00前将成绩单（原件）、加分项目（完成国际组织实习任务、优秀的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的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核验后原件退还本人）提交给学院教务员老师（立人生物楼128室）。



3. 9月19日前，完成报名学生加分项目认定和审核。

4. 9月22日前，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经综合评定报名学生遴选总成绩（学业综合成绩+加分项目成绩），在学校下达的推荐名额范围内按学生遴选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本院系拟推荐名单并公示，同时向教务处报送本院系推荐名单汇总表（电子版以及经院系负责人签字盖章的纸质版）以及相关补充材料。

5. 9月23日前，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审定本校2023年推免生推荐名单。

6. 9月25日前，教务处公示我校2023年推免生推荐名单，并将名单上传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简称“推免服务系统”），报上海市教育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

#### 六、其他相关要求

1. 留学生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参照学校推荐报名条件和程序要求进行遴选推荐；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公示无异议后，由外国留学生工作处根据相关要求实施后续录取工作。

2. 每名学生在读期间仅有一次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的机会。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后因各种原因放弃或被取消资格的学生不得再次申请推免生推荐。

3. 学生在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时应慎重考虑，并诚实守信。学生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后，一经审核确定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并得到推免生录取的，学校将不再向其提供包括办理成绩单在内的出国留学文书证明以及本科毕业就业推荐等相关服务，不予受理其延长学习年限的申请。

4. 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生，如在参加推免的当学年未获得推免录取、或在参加推免的当学年未能如期毕业，视作自动失去推免生推荐资格。

5. 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生，如出现以下情况，一经查实，并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学校予以取消其推免推荐资格：

- (1) 提交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伪造证书或证明材料的；
- (2) 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可能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
- (3) 参加推免的当学年出现违法违规、考试舞弊行为或受到校纪校规处分的。

6. 推免生报名、注册、缴费等后续程序待教育部发布具体时间点后，另行通知。

生命科学学院

2022年9月13日

注：

复旦大学推免生遴选学业综合成绩折算表

| GPA区间      | 换算公式                  | 百分制学业综合成绩<br>(小数点后位数不限) | 遴选总成绩计分 (小<br>数点后位数不限) |
|------------|-----------------------|-------------------------|------------------------|
| 3.7 - 4    | $=100-(4-GPA)/0.3*11$ | 89.00 - 100.00          | 62.30 - 70.00          |
| 3.3 - 3.69 | $=89-(3.7-GPA)/0.4*5$ | 84.00 - 88.88           | 58.80 - 62.21          |
| 3 - 3.29   | $=84-(3.3-GPA)/0.3*3$ | 81.00 - 83.90           | 56.70 - 58.73          |
| 2.7 - 2.99 | $=81-(3-GPA)/0.3*4$   | 77.00 - 80.87           | 53.90 - 56.61          |
| 2.3 - 2.69 | $=77-(2.7-GPA)/0.4*3$ | 74.00 - 76.93           | 51.80 - 53.85          |
| 2 - 2.29   | $=74-(2.3-GPA)/0.3*4$ | 70.00 - 73.87           | 49.00 - 51.71          |

Copyright © 2021 School of Life Sciences Fudan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联系地址：上海市淞沪路2005号